

## 雲林縣莿桐鄉大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 辦理午餐食材供應廠商評選辦法

壹、依據雲林縣立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午餐工作要點辦理。

貳、預估採購預算金額：本校整學期午餐食材採購金額約新台幣 872,000 元整（本金額係預估 110 學年度金額，實際金額乘以實際供應人、日數為準）。

參、廠商投標時應檢附證件及文件：（請以 A4 紙張大小製作以利裝訂）

一、資格證明文件：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乙份及廠商之納稅證明乙份。

二、廠商食材供應計劃書(一式 5 份，內容詳如午餐食材供應廠商食材供應計劃書製作綱要)。

◎資格證明文件，投標時得以影本代替，但學校得通知投標廠商提出正本供憑查驗。

◎前項各款納稅證明文件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核准設立登記公函及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代之。

依政府機關組織法律組成之非公司組織事業機構，依法令免申請核發行業登記證、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承攬或營業手冊、繳稅證明文件或加入商業團體者，參加投標時，得免繳驗該等證明文件。

◎廠商所提出之資格文件影本，本機關於必要時得通知廠商限期提出正本供查驗，查驗結果如與正本不符，係偽造或變造者，依採購法第五十條規定辦理。

◎本採購案請直接由招標公告之附件下載並依式清晰填寫（不得使用鉛筆）。直接將所有投標文件置於不透明之信封或容器內，密封後於投標截止日期前，以郵遞或專人送達招標機關或其指定場所。信封上或容器外應標示廠商名稱及地址。

肆、收件日期：公告日起至 110 年 8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止。

伍、收件地點：親送或郵寄至大美國小(雲林縣莿桐鄉大美村 23 號)總務處。

陸、資格審查(廠商不必到場)時間：110 年 8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起，  
於大美國小校長室。

柒、廠商到學校簡報：110 年 8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2:00(進行廠商簡報)，  
每家廠商簡報 10 分鐘。

捌、公告最優勝廠商：110 年 8 月 27 日下午 5 時前將公告評選結果(優勝前兩家)  
並通知該廠商 110 年 8 月 30 日下午前辦理簽約。

玖、聯絡人：大美國小總務主任鐘淑芬，電話：05-5842504\*213

大美國小代午餐執行秘書周信宏，電話：05-5842504\*213

壹拾、評定優勝廠商之方式：

書面評選評分占總成績 50%，廠商簡報評分占總成績 50%，評選結果  
擇優錄取，以兩家廠商為限。

壹拾壹、簽約：得標廠商於 110 年 8 月 30 日下午前與本校簽訂供貨合約(不包含  
寒、暑假假期)，優勝第一名可優先選擇配送單月或雙月，供應日  
期於議約時說明。

壹拾貳、解約：獲選商家經本校午餐工作推行委員會依照供應食材評鑑，未達八  
十分者若達二次即視同解約，不得異議。

壹拾參、其他：

(一) 交貨時廠商所提各項證明文件如非本國文者需譯為中文。

(二) 其餘事項另於投標相關文件及採購契約內明訂，本辦法如有未  
盡事宜，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子法規定辦理。